

「唐律名例律學術研討會」紀要

張文昌*

一、緣起

由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唐律研讀會」，以及中國法制史學會共同舉辦的「唐律名例律學術研討會」，在教育部顧問室的贊助下，於民國 90（2001）年 7 月 19、20 日假台北縣烏來鄉的那魯灣渡假飯店舉行。

「唐律研讀會」自民國 83（1994）年 10 月 4 日成立之後，在教育部顧問室的支持下，由台灣大學歷史系高明士教授集合了台灣各大學歷史研究所的研究生，展開對固有法典《唐律疏議》的解讀工作。從 83 年底至 87（1998）年中，可說是「唐律研讀會」發展的第一階段，除了每年的「研讀成果報告書」之外，還出版了《唐律與國家社會研究》（高明士主編，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1999）一書，這些都代表著研讀會第一階段成果的展現（關於「唐律研讀會」詳細的介紹，請參見拙撰〈「唐律研讀會」的耕耘與收穫〉，《法制史研究》創刊號，2000）。

* 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國立台灣大學歷史學系兼任講師。

從民國 87 學年度起，研讀會集中心力，展開第二階段的工作：解讀屬於《唐律疏議》總則部分的〈名例律〉。經過 3 年的努力，基本上完成了〈名例律〉的解讀。此次「唐律名例律學術研討會」的召開，除了凝結研讀會成員的研讀心得外，也將研讀會成員們數年辛勤耕耘的結果，透過學術研討會與學界相互交流。「中國法制史學會」多年來一直支持唐律研讀會，在民國 88（1999）年 1 月，中國法制史學會還舉行了「唐律研究討論會」，邀集唐律研讀會擔綱，以實際行動支持唐律研讀會的解讀研究。此次「名例律學術研討會」能夠圓滿成功，誠得力於中國法制史學會的奧援。

二、會議籌備及與會學人

由於受到經費與人力的限制，因此研讀會將本次會議定位為中型的學術研討會。參與研討會的學人，除了唐律研讀會的基本成員和中國法制史學會理事長林文雄教授外，法制史學會理事黃靜嘉先生、林茂松先生亦撥冗與會，並實際負責主持和討論，盛情感人。國內部分，還邀請了學界甚具份量的代表人物：宋史大家台灣大學歷史系的王德毅教授，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黃寬重所長；以及專研明清商業法的史語所邱澎生助研究員等。另外，遠道從海外來台參與的學人，有專研日本律令制的御茶水女子大學文教育學部古瀨奈津子教授，以及韓國專研《唐律》的慶北大學歷史系任大熙教授等學人，可以說是匯集國內外法制史學界的菁英於斯。

為使研討會所發表的論文儘量能獲得充分討論，不但每篇論文都設置評論人，部分的論文甚至還安排兩位評論人，期盼能從不同的角度與焦點來進行討論。除此之外，為求使每篇論文的內容能夠愈加嚴謹，唐律研讀會更於 10 月 14 日假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會議室舉行「唐律名例律學術研討會」的「會後會」，針對每篇論文的修正稿再次進行內部討論，冀使論文能經得起千錘百鍊，將錯誤減到最低的程度。